

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进展情况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无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关于全资子公司赣锋国际为国际锂业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》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并于 2012 年 9 月 25 日发布了编号为临 2012-036《关于全资子公司赣锋国际为国际锂业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》，详情见 2012 年 9 月 25 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。

因加拿大多伦多交易所认为赣锋国际是国际锂业的重要股东，因此要求对协议中有关财务资助实施方式的条款进行修改，现将与国际锂业已签订的《国际锂业提供贷款的协议》中具体修改的条款公告如下：

修改前：赣锋国际向国际锂业提供总额为 200 万加元的贷款，期限为两年。其中第一笔贷款 100 万加元为可转债。如果赣锋国际选择在第一年内转股，则转股价格为每股 0.08 加元，如果赣锋国际选择在第二年转股，则转股价格为每股 0.10 加元。

修改后：赣锋国际向国际锂业提供总额为 200 万加元的贷款，期限为两年。其中第一笔贷款 100 万加元为可转债，赣锋国际有权自行决定以书面形式通知国际锂业，在贷款期内任何时间将该笔未偿还贷

款本金和任何未付应计利息以每股 0.10 加元转化率转换成国际锂业一定数目的普通股。同时，为推动此贷款的进行，国际锂业将在其资本金基础上发行 2,500,000 普通股作为奖励股给赣锋国际，奖励股将作为已全额付清和无需付税的方式发行，即赣锋国际不需要再支付价款。按照多伦多证券交易所的政策，奖励股从发行日起四个月内被限制交易。

除上述内容修改外，协议的其他条款内容未作修改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2年11月27日